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以专人送出、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会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大街 85 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独立董事马正祥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罗勇先生代为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文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拟使用未分配利润 880 万元和资本公积 22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600 万元。

本议案详情请参考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